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阅财务报表

2017年3月31日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页 次
一、 审阅报告	1
二、 经审阅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 - 3
合并利润表	4 - 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6 - 7
合并现金流量表	8 - 9
公司资产负债表	10 - 11
公司利润表	12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3 - 14
公司现金流量表	15 - 16
财务报表附注	17 - 122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23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24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阅报告

安永华明(2017)专字第61025855_B06号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3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谈朝晖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 熹

中国 北京

2017年5月12日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3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37,794,083.85	314,047,877.45
应收票据	2	13,426,779.39	27,098,704.82
应收账款	3/15	112,061,341.02	127,537,139.97
预付款项	4	2,889,067.31	1,240,318.69
其他应收款	5/15	12,636,839.67	12,164,865.96
存货	6	136,723,790.73	141,687,788.81
其他流动资产	7	18,230,167.90	15,761,266.88
流动资产合计		533,762,069.87	639,537,962.5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8	24,101,449.61	25,043,907.92
固定资产	9	81,201,981.51	81,836,958.73
在建工程	10	157,694.34	157,694.34
无形资产	11	72,930,774.66	75,249,091.67
长期待摊费用	12	19,725,966.40	21,934,627.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8,382,949.58	3,650,109.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	547,501.73	951,303.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048,317.83	208,823,692.20
资产总计		740,810,387.70	848,361,654.78

载于第17页至第122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1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翠湘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3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6	12,594,460.99	78,082,452.35
预收款项	17	5,114,947.70	1,452,231.52
应付职工薪酬	18	5,410,205.00	5,609,810.99
应交税费	19	733,136.41	4,070,871.18
其他应付款	20	19,385,916.17	33,079,195.22
其他流动负债	21	15,093,513.35	16,412,800.38
流动负债合计		58,332,179.62	138,707,361.64
负债合计		58,332,179.62	138,707,361.64
股东权益			
股本	22	83,823,501.00	83,823,501.00
资本公积	23	516,705,286.75	515,949,465.68
其他综合收益	24	133,750.97	171,054.47
盈余公积	25	9,522,399.88	9,522,399.88
未分配利润	26	74,880,589.61	101,803,326.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85,065,528.21	711,269,747.59
少数股东权益		(2,587,320.13)	(1,615,454.45)
股东权益合计		682,478,208.08	709,654,293.1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40,810,387.70	848,361,654.78

载于第17页至第122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1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翠湘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27	32,648,236.10	39,741,331.80
减：营业成本		17,201,795.16	25,318,332.14
税金及附加	28	311,311.26	150,816.19
销售费用	29	9,958,611.93	17,614,658.52
管理费用	30	40,216,445.00	42,802,602.57
财务费用	31	1,340,172.75	(2,062,771.65)
资产减值损失	32	(694,676.34)	540,768.61
加：投资收益	33	(942,458.31)	(875,727.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942,458.31)	(875,727.31)
营业亏损		(36,627,881.97)	(45,498,801.89)
加：营业外收入	34	428,000.00	517,519.48
减：营业外支出	35	5,025.00	-
亏损总额		(36,204,906.97)	(44,981,282.41)
减：所得税费用	37	(8,304,595.11)	(3,776,019.66)
净亏损		(27,900,311.86)	(41,205,262.75)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922,736.95)	(41,205,262.75)
少数股东损益		(977,574.91)	-

载于第17页至第122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1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翠湘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594.27)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303.50)	-
其中: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303.50)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亏损)的税后净额		5,709.23	-
综合收益总额		(27,931,906.13)	(41,205,262.75)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960,040.45)	(41,205,262.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71,865.68)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38	(0.32)	(0.49)
稀释每股收益		(0.32)	(0.49)

载于第17页至第122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1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翠湘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期初余额	83,823,501.00	515,949,465.68	9,522,399.88	171,054.47	101,803,326.56	711,269,747.59	(1,615,454.45) 709,654,293.14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	(37,303.50)	(26,922,736.95)	(26,960,040.45)	(971,865.68) (27,931,906.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股东投入资本							
1. 股份支付计入							
股东权益							
的金额	-	755,821.07	-	-	-	755,821.07	- 755,821.07
三、本期末余额	83,823,501.00	516,705,286.75	9,522,399.88	133,750.97	74,880,589.61	685,065,528.21	(2,587,320.13) 682,478,208.08

注1：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作为本集团联营公司的深圳国科微其他股东单方面溢价增资所致。

载于第17页至第122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1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曹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翠湘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期初余额	83,823,501.00	505,888,608.74	4,155,360.88	56,061,429.82	649,928,900.44	-	649,928,900.44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	(41,205,262.75)	(41,205,262.75)	-	(41,205,262.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二)股东投入资本	-	755,821.07	-	-	755,821.07	-	755,821.07
1.股份支付计入	-	1,960,998.67	-	-	1,960,998.67	-	1,960,998.67
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三)其他	-	-	-	-	-	-	-
三、本期末余额	83,823,501.00	508,605,428.48	4,155,360.88	14,856,167.07	611,440,457.43	-	611,440,457.43

载于第17页至第122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1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何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翠娟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一、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695,608.84	92,015,733.03
收到的税收返还		5,053,113.70	24,369,784.8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5,742.80	403,58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434,465.34	116,789,102.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117,238.35	118,962,137.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38,584.87	18,793,601.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5,110.81	6,258,724.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11,203.01	15,179,37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012,137.04	159,193,836.94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9	(71,577,671.70)	(42,404,734.24)

载于第17页至第122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1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翠湘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二、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2,078,195.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52,078,195.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64,184.56	3,664,184.56	7,896,635.9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1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4,184.56	3,664,184.56	157,896,635.99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4,184.56)	(3,664,184.56)	94,181,559.63
三、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1,937.34)	(1,011,937.34)	(163,002.38)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增加额	(76,253,793.60)	(76,253,793.60)	51,613,823.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1,447,877.45	311,447,877.45	85,019,086.47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235,194,083.85	136,632,909.48

载于第17页至第122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1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静

9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翠湘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3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五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5,775,293.60	304,690,676.16
应收票据		13,426,779.39	27,098,704.82
应收账款	1	69,634,005.31	82,991,714.89
预付款项		2,354,484.15	907,022.25
其他应收款	2	185,496,941.45	115,778,545.04
存货		99,520,723.28	110,285,784.24
其他流动资产		5,477,708.69	4,750,082.59
流动资产合计		601,685,935.87	646,502,529.9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	29,101,449.61	30,043,907.92
固定资产		78,693,867.98	79,331,758.24
在建工程		157,694.34	157,694.34
无形资产		62,389,044.86	63,880,313.94
长期待摊费用		17,138,953.04	18,775,262.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42,861.56	3,548,074.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7,501.73	951,303.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271,373.12	196,688,314.09
资产总计		797,957,308.99	843,190,844.08

载于第17页至第122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1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翠湘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3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五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2,534,701.78	30,900,561.59
预收款项		4,958,220.25	1,228,205.51
应付职工薪酬		3,118,817.22	3,226,401.47
应交税费		504,173.09	3,797,875.66
其他应付款		65,801,370.60	73,994,208.39
其他流动负债		15,068,552.30	16,382,752.76
流动负债合计		101,985,835.24	129,530,005.38
负债合计		101,985,835.24	129,530,005.38
股东权益			
股本		83,823,501.00	83,823,501.00
资本公积		516,705,286.75	515,949,465.68
盈余公积		9,522,399.88	9,522,399.88
未分配利润		85,920,286.12	104,365,472.14
股东权益合计		695,971,473.75	713,660,838.7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97,957,308.99	843,190,844.08

载于第17页至第122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1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翠湘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附注十五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4	27,148,165.36	39,708,095.47
减：营业成本		14,211,762.62	25,285,095.81
税金及附加		311,311.26	150,816.19
销售费用		9,525,503.56	17,600,662.00
管理费用		28,699,282.65	31,753,660.00
财务费用		1,297,197.79	(2,062,287.04)
资产减值损失		(699,622.83)	540,768.61
加：投资收益	5	(942,458.31)	(875,727.31)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2,458.31)	(875,727.31)
营业亏损		(27,139,728.00)	(34,436,347.41)
加：营业外收入		428,000.00	517,519.48
亏损总额		(26,711,728.00)	(33,918,827.93)
减：所得税费用		(8,266,541.98)	(3,776,019.66)
净亏损		(18,445,186.02)	(30,142,808.27)
综合收益总额		(18,445,186.02)	(30,142,808.27)

载于第17页至第122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1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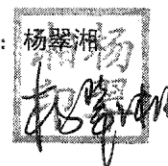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翠湘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期初余额	83,823,501.00	515,949,465.68	9,522,399.88	104,365,472.14	713,660,838.70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	(18,445,186.02)	(18,445,186.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资本					
1.股份支付计入 股东权益的金额	-	755,821.07	-	-	755,821.07
三、本期末余额	83,823,501.00	516,705,286.75	9,522,399.88	85,920,286.12	695,971,473.75

载于第17页至第122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1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翠湘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年期初余额	83,823,501.00	505,888,608.74	4,155,360.88	56,062,119.44	649,929,590.06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	(30,142,808.27)	(30,142,808.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755,821.07	-	-	755,821.07
(二)股东投入资本	-	1,960,998.67	-	-	1,960,998.67
1.股份支付计入 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三)其他	-	-	-	-	-
三、本期末余额	83,823,501.00	508,605,428.48	4,155,360.88	25,919,311.17	622,503,601.53

注1：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作为本集团联营公司的深圳国科微其他股东单方面溢价增资所致。

载于第17页至第122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1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薛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慧娟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一、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938,317.46	92,015,733.03
收到的税收返还	5,053,113.70	24,369,784.8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196.11	403,086.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671,627.27	116,788,604.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108,291.27	118,962,137.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95,406.10	13,096,267.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01,699.05	6,258,724.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76,186.26	20,387,555.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181,582.68	158,704,684.80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09,955.41)	(41,916,080.71)

载于第17页至第122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1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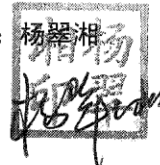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耀湘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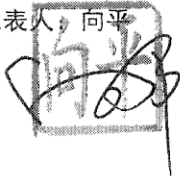
人民币元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二、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2,078,195.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52,078,195.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8,528.48	7,896,635.9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155,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8,528.48	162,896,635.99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8,528.48)	89,181,559.63
三、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6,898.67)	(163,002.38)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78,915,382.56)	47,102,476.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090,676.16	85,015,776.09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175,293.60	132,118,252.63

载于第17页至第122页的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122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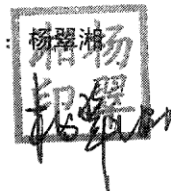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向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龚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翠洪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一、 本集团基本情况

1、 本公司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系湖南泰合志恒科技有限公司。由长沙赛拓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和自然人虞仁荣共同出资,于2008年9月24日在中国注册成立,并经湖南省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10068031562X6。2010年9月15日,湖南泰合志恒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湖南国泰微电子有限公司。2011年9月23日,湖南国泰微电子有限公司更名为湖南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公司”)。本公司位于长沙经济开发区东十路南段9号。成立之初原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长沙赛拓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80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80%,虞仁荣出资人民币20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20%,业经湖南德缘彩虹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湘德验字(2008)第9-00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首次出资500万元,及湘德验字(2009)第300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第二次出资500万元。

2010年9月28日,原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长沙赛拓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所持原公司人民币800万元注册资本所对应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李群。

2011年9月23日,原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李群将其所持原公司人民币800万元注册资本所对应的股权转让给长沙湘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嘉投资”),同意虞仁荣将其所持原公司人民币200万元注册资本所对应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向平。

2012年1月30日,原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将原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从人民币1,000万增加到人民币2,520万,增加的资本人民币1,520万元全部由长沙湘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认购,总价款为人民币1,520万元,此次增资业经湖南恒基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湘恒基会验字[2012]第1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12年9月13日,原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长沙湘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原公司人民币733万元注册资本所对应的股权以人民币733万元转让给另一股东向平。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一、 本集团基本情况(续)

1、 本公司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续)

2012年9月21日,原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向平将其所持有原公司人民币332万元注册资本所对应的股权以人民币630.8万元转让给自然人刘红旺,同意股东向平将其所持有原公司人民币252万元注册资本所对应的股权以人民币478.8万元转让给长沙芯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芯途”)。

2012年11月26日,原公司召开股东会,将原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52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2,683万元,由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人民币332.52万元向原公司增资,其中人民币163万元列入实收资本,人民币169.52万元列入资本公积,业经湖南华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华辉验字[2012]第3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同意股东长沙湘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在原公司中的股权即注册资本人民币107.55万元转让给陈志贤;同意股东长沙湘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在原公司中的股权即注册资本人民币59.45万元转让给徐建廷;同意股东刘红旺将其持有的在原公司中的股权即注册资本人民币0.30万元转让给徐建廷;同意股东刘红旺将其持有的在原公司中的股权即注册资本人民币34.70万元转让给任华明;同意股东向平将其持有的在原公司中的股权即注册资本人民币37万元转让给任华明。

2013年3月20日,原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将长沙湘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平在原公司中的股权即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91万元,转让给新疆亿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亿盾”),其中长沙湘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股权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25万元,向平转让股权计注册资本人民币166万元;决定将原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683万元增加至人民币2,949万元,由新疆亿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人民币3,224.96万元向原公司增资,其中人民币266万元计入原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958.96万元计入原公司资本公积,业经湖南华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华辉验字(2013)第01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一、 本集团基本情况(续)

1、 本公司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续)

2013年11月6日,原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刘红旺将其持有的在原公司中的股权即注册资本人民币122.29万元,以人民币232.3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向平。

2014年1月17日,原公司召开股东会,决定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1万元,由湖南芙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芙蓉担保”)以货币形式认缴。增资后原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10万元。于2014年3月18日,湖南芙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876.12万元,其中人民币61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815.1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出具的安永华明(2014)验字第61025855_B0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14年10月16日,原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原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92万元,由傅军以货币形式认缴。变更后原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02万元。于2015年1月21日,傅军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1,655.04万元,其中人民币192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1,463.0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10月23日,原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原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97万元,由股东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人民币2,560.14万元向原公司增资,于2015年5月7日及5月13日,长沙芯途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合计人民币2,560.14万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297万元,人民币2,263.14万元计入原公司资本公积。

2015年5月25日,任华明、徐建廷与余疆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任华明、徐建廷分别向余疆转让原公司股权计注册资本人民币21.70万元及人民币19.75万元,作价人民币930.28万元及人民币846.68万元。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一、 本集团基本情况(续)

1、 本公司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续)

2015年5月25日，根据原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原公司接受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基金")的增资扩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66.53万元，由大基金以货币形式认缴，认购价款人民币20,000万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人民币466.53万元，人民币19,533.47万元计入原公司资本公积。

截至2015年5月31日，原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信息汇总如下：

	出资金额	占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比例
长沙湘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950,000.00	32.66%
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120,000.00	17.95%
新疆亿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570,000.00	14.05%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股份有限公司	4,665,330.00	11.76%
向平	2,682,900.00	6.76%
傅军	1,920,000.00	4.84%
刘红旺	1,747,100.00	4.41%
陈志贤	1,075,500.00	2.71%
湖南芙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 有限公司	610,000.00	1.54%
任华明	500,000.00	1.26%
余疆	414,500.00	1.05%
徐建廷	400,000.00	1.01%
	<u>39,655,330.00</u>	<u>100.00%</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一、 本集团基本情况(续)

1、 本公司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续)

2015年9月29日，湖南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人民币7,500万元，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前后各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保持不变，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信息汇总如下：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长沙湘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492,300.00	32.66%
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466,025.00	17.95%
新疆亿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534,500.00	14.05%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股份有限公司	8,823,525.00	11.76%
向平	5,074,200.00	6.76%
傅军	3,631,275.00	4.84%
刘红旺	3,304,275.00	4.41%
陈志贤	2,034,075.00	2.71%
湖南芙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 有限公司	1,153,725.00	1.54%
任华明	945,675.00	1.26%
余疆	783,900.00	1.05%
徐建廷	756,525.00	1.01%
	<u>75,000,000.00</u>	<u>100.00%</u>

2015年11月23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大基金定向发行882.35万股股票，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500万增加至人民币8,382.35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882.35万元。大基金以货币形式向本公司增资人民币20,000万元，其中人民币882.35万元计入本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9,117.65万元计入本公司资本公积。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一、 本集团基本情况(续)

1、 本公司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续)

2015年12月9日, 本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通过上述事项。
2015年12月11日, 本公司收到上述增资款项人民币20,000万元。

截至2017年3月31日, 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信息汇总如下:

	持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长沙湘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4,492,300.00	29.22%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 股份有限公司	17,647,026.00	21.05%
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466,025.00	16.06%
新疆亿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534,500.00	12.57%
向平	5,074,200.00	6.05%
傅军	3,631,275.00	4.33%
刘红旺	3,304,275.00	3.94%
陈志贤	2,034,075.00	2.43%
湖南芙蓉中小企业信用担保 有限公司	1,153,725.00	1.38%
任华明	945,675.00	1.13%
余疆	783,900.00	0.94%
徐建廷	756,525.00	0.90%
	<u>83,823,501.00</u>	<u>100.00%</u>

2、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 集成电路的设计、产品开发、生产及销售; 电子产品、软件产品技术开发、生产、销售、相关技术服务及以上商品进出口贸易。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一、 本集团基本情况(续)

3、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根据本公司及其投资方股权结构,向平直接持有本公司6.05%的股权,并通过其持有的湘嘉投资100%股权,此外,向平与长沙芯途签署有一致行动协议,系一致行动人,向平、湘嘉投资、长沙芯途合计控制本公司51.34%的表决权,向平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5月12日决议批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报告期内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收入、应收款项等。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7年3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续)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年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区分是否丧失控制权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不丧失控制权的，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处理。丧失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投资收益；存在对该子公司的商誉的，在计算确定处置子公司损益时，扣除该项商誉的金额；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仅包括贷款和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负债仅包括其他金融负债。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通过备抵项目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对于贷款和应收款项，如果没有未来收回的现实预期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变现或已转入本集团，则转销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与之相关的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转移(续)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9. 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年末余额人民币100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对该等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或已宣告破产；
- (3) 账龄已逾期，且多次催讨未果，收回可能性很小；
- (4)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情况。

本公司对关联方的应收款项、押金和上市费用不计提坏账准备。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9. 应收款项(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和经过单独减值测试没有发现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并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0	0
3个月至1年(含1年)	5	5
1年至2年(含2年)	20	20
2年至3年(含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10. 存货

存货包括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存货(续)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丧失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确认为金融工具，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2.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年	5%	2.38%
机器设备	3-5年	5%	19.00%-31.67%
运输工具	4年	5%	23.75%
办公设备	5年	5%	19.00%
装修	10年	0%	10.00%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4.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4. 借款费用(续)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年
软件	3-10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6.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研究开发支出(续)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7. 资产减值(续)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摊销期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芯片光罩费用

按合同约定的租赁期
3年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0.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预计负债(续)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模型确定，参见附注十四。

在满足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集团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由于未满足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股份支付(续)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2.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本集团商品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由购货方签收确认时，确认为收入的实现。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2. 收入(续)

提供劳务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集团以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让渡现金使用权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计入财务费用减项。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所得税(续)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所得税(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5.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公允价值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应收款项减值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这要求本集团估计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实际利率和客户信用风险，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所得税

本公司在其所在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在计提企业所得税时，由于有关企业所得税的若干事项尚未获得主管税务机关确认，因此需以现行的税收法规及其他相关政策为依据，作出可靠的估计和判断。若有关事项的最终税务结果有别于已确认金额时，该些差额将对当期的所得税造成影响。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集团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 | |
|-------------|--|
| 增值税 | - 销售产品按应税收入17%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提供技术服务按应税收入的6%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
| 营业税 | - 按应税收入的5%计缴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注1) |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7%计缴。 |
| 教育费附加 |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2%缴纳。 |
| 土地使用税 | - 按6元/每平米缴纳 |
| 房产税 | - 按房产原值扣除20%计缴，税率为1.2%。 |
| 企业所得税(注2) | -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10%、25%计缴。 |

注1：报告期内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中，本公司、成都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国科微”)及湖南国科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存储”)为5%。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四、 税项(续)

1. 主要税种及税率(续)

注2: 本公司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及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成都国科微及国科存储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25%。本集团下属孙公司GOKE US RESEARCH LABORATORY适用的美国联邦企业所得税率为15%，适用的州企业所得税率为8.84%。

2. 税收优惠

- (1) 根据财税[2011]10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 (2) 根据财税[2016]3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已于2016年8月19日获得长沙县国家税务局签发的技术开发免征增值税优惠备案，减免有效期自2016年8月1日起至2022年4月29日，本公司技术开发服务收入经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并符合相关要求后，可以享受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
- (3) 本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543000131)。根据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税务总局2009年4月22日颁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自2016年1月起至2018年12月可减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企业所得税。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现金	152,345.68	36,944.40
银行存款	<u>237,641,738.17</u>	<u>314,010,933.05</u>
	<u>237,794,083.85</u>	<u>314,047,877.45</u>

于2017年3月31日，本集团以人民币2,600,000.00元的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开具银行信用证(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2,600,000.00元)。

2. 应收票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426,779.39	20,098,704.82
商业承兑汇票	<u>-</u>	<u>7,000,000.00</u>
	<u>13,426,779.39</u>	<u>27,098,704.82</u>

于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无已质押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于2017年3月31日本集团无已背书转让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473,298.60元)。

3.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1-3个月。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11,568,287.53	113,845,236.00
3个月至1年(含1年)	519,003.67	14,412,530.49
	<u>112,087,291.20</u>	<u>128,257,766.49</u>
减: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25,950.18</u>	<u>720,626.52</u>
	<u>112,061,341.02</u>	<u>127,537,139.97</u>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年末余额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u>720,626.52</u>	<u>25,950.18</u>	<u>(720,626.52)</u>	<u>-</u>	<u>25,950.18</u>
2016年	<u>-</u>	<u>1,066,504.37</u>	<u>(345,877.85)</u>	<u>-</u>	<u>720,626.52</u>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12,087,291.20</u>	<u>100.00%</u>	<u>25,950.18</u>	<u>0.00%</u>
	<u>112,087,291.20</u>	<u>100.00%</u>	<u>25,950.18</u>	<u>0.00%</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8,257,766.49	100.00%	720,626.52	0.54%
	<u>128,257,766.49</u>	<u>100.00%</u>	<u>720,626.52</u>	<u>0.54%</u>

组合中，本集团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11,568,287.53	99.54%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519,003.67	0.46%	25,950.18	5.00%
	<u>112,087,291.20</u>	<u>100.00%</u>	<u>25,950.18</u>	<u>-</u>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13,845,236.00	88.76%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14,412,530.49	11.24%	720,626.52	5.00%
	<u>128,257,766.49</u>	<u>100.00%</u>	<u>720,626.52</u>	<u>-</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账款(续)

前五名欠款情况分析如下：

于2017年3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与本集团 关系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CEAC INTERNATIONAL LIMITED	第三方	1年以内	44,664,472.44	39.86%	-
COMTECH INTERNATIONAL (HONG KONG)LTD	第三方	1年以内	36,502,084.05	32.57%	-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1年以内	8,167,118.36	7.29%	-
深圳市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国科微”)	关联方	1年以内	5,130,723.90	4.58%	-
湖南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第三方	1年以内	2,547,480.00	2.27%	-
			<u>97,011,878.75</u>	<u>86.57%</u>	<u>-</u>

于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与本集团 关系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COMTECH INTERNATIONAL (HONG KONG)LTD	第三方	1年以内	43,618,625.51	34.01%	-
CEAC INTERNATIONAL LIMITED	第三方	1年以内	42,779,357.98	33.35%	-
S. A. S. ELECTRONIC CO., LTD.	第三方	1年以内	16,792,728.87	13.09%	-
WORLDSHINE TECHNOLOGY LIMITED	第三方	1年以内	8,804,290.65	6.86%	408,238.85
北京泰合志远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1年以内	5,328,550.39	4.15%	-
			<u>117,323,553.40</u>	<u>91.46%</u>	<u>408,238.85</u>

于2017年3月31日，本账户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深圳国科微	联营企业	1年以内	<u>5,130,723.90</u>	<u>4.58%</u>

于2016年12月31日，本账户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u>2,889,067.31</u>	<u>1,240,318.69</u>

前五名欠款情况分析如下：

于2017年3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与本集团 关系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未结算原因
广州明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第三方	1年以内	1,000,000.00	34.61%	服务未提供
东方希望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第三方	1年以内	410,028.03	14.19%	服务未提供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 有限公司	第三方	1年以内	243,090.00	8.41%	货品未到
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	第三方	1年以内	220,000.00	7.61%	服务未提供
北京华森视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第三方	1年以内	<u>150,500.00</u>	<u>5.22%</u>	<u>服务未提供</u>
			<u>2,023,618.03</u>	<u>70.04%</u>	

于2016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与本集团 关系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未结算原因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 有限公司	第三方	1年以内	322,344.00	25.99%	货品未到
东方希望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第三方	1年以内	281,265.91	22.68%	服务未提供
京东商城	第三方	1年以内	146,664.88	11.82%	货品未到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长沙供电 分公司	第三方	1年以内	99,392.80	8.01%	服务未提供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湖 南石油高速分公司	第三方	1年以内	<u>54,995.11</u>	<u>4.43%</u>	<u>货品未到</u>
			<u>904,662.70</u>	<u>72.93%</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1,182,357.78	10,585,749.41
3个月至1年(含1年)	322,057.34	933,309.96
1年以上	<u>1,132,424.55</u>	<u>645,806.59</u>
	<u>12,636,839.67</u>	<u>12,164,865.96</u>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年末余额
2016年	<u>-</u>	<u>20,272.14</u>	<u>(20,272.14)</u>	<u>-</u>	<u>-</u>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2,636,839.67</u>	<u>100.00%</u>	<u>-</u>	<u>-</u>
	<u>12,636,839.67</u>	<u>100.00%</u>	<u>-</u>	<u>-</u>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12,164,865.96</u>	<u>100.00%</u>	<u>-</u>	<u>-</u>
	<u>12,164,865.96</u>	<u>100.00%</u>	<u>-</u>	<u>-</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组合中，本集团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1,182,357.78	88.49%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322,057.34	2.55%	-	-
1年以上	1,132,424.55	8.96%	-	-
	<u>12,636,839.67</u>	<u>100.00%</u>	<u>-</u>	<u>-</u>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0,585,749.41	87.02%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933,309.96	7.67%	-	-
1年以上	645,806.59	5.31%	-	-
	<u>12,164,865.96</u>	<u>100.00%</u>	<u>-</u>	<u>-</u>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如下：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软件增值税退税	6,730,726.20	6,730,726.20
往来款	2,882,220.00	2,915,424.00
押金及保证金	1,322,799.88	1,525,887.91
上市费用	562,768.14	562,768.14
员工暂支款	859,478.74	26,720.00
其他	<u>278,846.71</u>	<u>403,339.71</u>
	<u>12,636,839.67</u>	<u>12,164,865.96</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前五名欠款情况分析如下：

于2017年3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性质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增值税退税	退税款	1年以内	6,730,726.20	53.26%	-
苏州威发半导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苏州威发”)	往来款	1年以内	1,913,820.00	15.14%	-
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往来款	1年以内	612,000.00	4.84%	-
上海市工业区开发总公司(有限)	押金	1年以上	569,656.41	4.51%	-
上市费用	上市费用	1年以上	562,768.14	4.46%	-
			<u>10,388,970.75</u>	<u>82.21%</u>	-

于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性质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增值税退税	退税款	1年以内	6,730,726.20	55.33%	-
苏州威发半导体有限公司	往来款	1年以内	1,913,820.00	15.73%	-
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往来款	1年以内	612,000.00	5.03%	-
上海市工业区开发总公司(有限)	押金	1年以上	569,656.41	4.68%	-
上市费用	上市费用	1年以内	562,768.14	4.63%	-
			<u>10,388,970.75</u>	<u>85.40%</u>	-

于2017年3月31日，本账户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苏州威发	联营企业	1年以内	<u>1,913,820.00</u>	<u>15.14%</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6年12月31日，本账户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苏州威发	联营企业	1年以内	1,913,820.00	15.73%

6. 存货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委托加工物资	101,010,656.79	104,300,580.58
技术服务合同	2,077,836.46	4,058,721.95
产成品	33,635,297.48	33,328,486.28
	<u>136,723,790.73</u>	<u>141,687,788.81</u>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u>136,723,790.73</u>	<u>141,687,788.81</u>

7. 其他流动资产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溢缴企业所得税	3,571,754.70	—
增值税留抵税额	14,539,534.71	15,647,101.97
其他	118,878.49	114,164.91
	<u>18,230,167.90</u>	<u>15,761,266.88</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联营企业

2017年3月31日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变动				其他变动	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减值准备
				权益法 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深圳国科微	4,481,772.20	-	-	(626,755.31)	-	-	-	-	-	3,855,016.89	-
苏州威发	20,562,135.72	-	-	(315,703.00)	-	-	-	-	-	20,246,432.72	-
	25,043,907.92	-	-	(942,458.31)	-	-	-	-	-	24,101,449.61	-

湖南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续)

联营企业

2016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年变动				其他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注2)	其他变动			
深圳国科微 (注1)	2,354,460.62	-	-	(4,910,261.07)	-	7,037,572.65	-	-	4,481,772.20	-
苏州威发	24,081,678.03	-	-	(3,519,542.31)	-	-	-	-	20,562,135.72	-
	26,436,138.65	-	-	(8,429,803.38)	-	7,037,572.65	-	-	25,043,907.92	-

注1: 2016年3月及7月, 深圳国科微引入新股东增资, 本公司持股比例由18.40%下降为16.61%, 并于2016年7月进一步下降为12.11%。但本公司仍然是深圳国科微的第二大股东, 并且按照修订的深圳国科微公司章程规定, 深圳国科微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 本公司有权提名1名董事候选人。因此本公司对深圳国科微仍然具有重大影响, 故作为联营企业核算本公司对深圳国科微的长期股权投资。

注2: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作为本公司联营企业的深圳国科微其他股东单方面溢价增资所致。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

2017年3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装修	合计
原价						
期初余额	46,748,445.89	18,852,394.17	2,991,407.58	12,492,818.05	17,078,329.56	98,163,395.25
购置	-	1,776,814.79	-	215,060.51	-	1,991,875.30
期末余额	46,748,445.89	20,629,208.96	2,991,407.58	12,707,878.56	17,078,329.56	100,155,270.55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1,933,600.48	6,707,312.54	1,949,964.24	3,584,003.96	2,151,555.30	16,326,436.52
计提	276,425.76	864,832.57	428,110.91	614,113.73	443,369.55	2,626,852.52
期末余额	2,210,026.24	7,572,145.11	2,378,075.15	4,198,117.69	2,594,924.85	18,953,289.04
账面价值						
期末	44,538,419.65	13,057,063.85	613,332.43	8,509,760.87	14,483,404.71	81,201,981.51
期初	44,814,845.41	12,145,081.63	1,041,443.34	8,908,814.09	14,926,774.26	81,836,958.73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续)

2016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装修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59,661,266.79	14,678,646.47	2,991,407.58	11,056,439.78	11,959,042.44	100,346,803.06
购置	316,885.31	6,710,502.89	-	1,827,062.86	4,072,642.12	12,927,093.18
成本调整(注)	(12,183,061.21)	-	-	-	-	(12,183,061.21)
重分类	(1,046,645.00)	79,064.43	-	(79,064.43)	1,046,645.00	-
处置及报废	-	(2,615,819.62)	-	(311,620.16)	-	(2,927,439.78)
年末余额	46,748,445.89	18,852,394.17	2,991,407.58	12,492,818.05	17,078,329.56	98,163,395.25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759,454.84	3,685,039.21	1,313,526.23	1,426,657.07	649,058.34	7,833,735.69
计提	1,190,717.52	3,850,578.07	636,438.01	2,286,087.11	1,485,925.08	9,449,745.79
重分类	(16,571.88)	60,100.63	-	(60,100.63)	16,571.88	-
处置及报废	-	(888,405.37)	-	(68,639.59)	-	(957,044.96)
年末余额	1,933,600.48	6,707,312.54	1,949,964.24	3,584,003.96	2,151,555.30	16,326,436.52
账面价值						
年末	44,814,845.41	12,145,081.63	1,041,443.34	8,908,814.09	14,926,774.26	81,836,958.73
年初	58,901,811.95	10,993,607.26	1,677,881.35	9,629,782.71	11,309,984.10	92,513,067.37

注：成本调整系本期根据长沙经开区办公楼一期建设项目工程竣工决算价款调整固定资产原值所致。

于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在建工程

2017年3月31日

	预算 (人民币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 占预算 比例(%)
长沙经开区办公楼 二期建设项目	20,000.00	157,694.34	-	-	157,694.34	自筹资金	0.01%

2016年12月31日

	预算 (人民币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 占预算 比例(%)
长沙经开区办公楼 二期建设项目	20,000.00	157,694.34	-	-	157,694.34	自筹资金	0.01%

于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限制的在建工程。

11. 无形资产

2017年3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原价			
期初余额	39,056,510.00	54,444,756.77	93,501,266.77
购置	-	881,547.73	881,547.73
期末余额	39,056,510.00	55,326,304.50	94,382,814.50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3,711,822.53	14,540,352.57	18,252,175.10
计提	195,282.54	3,004,582.20	3,199,864.74
期末余额	3,907,105.07	17,544,934.77	21,452,039.84
账面价值			
期末	35,149,404.93	37,781,369.73	72,930,774.66
期初	35,344,687.47	39,904,404.20	75,249,091.67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无形资产(续)

2016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39,056,510.00	33,005,194.15	72,061,704.15
购置	-	21,439,562.62	21,439,562.62
年末余额	39,056,510.00	54,444,756.77	93,501,266.77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2,930,692.37	6,282,189.16	9,212,881.53
计提	781,130.16	8,258,163.41	9,039,293.57
年末余额	3,711,822.53	14,540,352.57	18,252,175.10
账面价值			
年末	35,344,687.47	39,904,404.20	75,249,091.67
年初	36,125,817.63	26,723,004.99	62,848,822.62

于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

12. 长期待摊费用

2017年3月31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498,713.51	-	(157,638.60)	341,074.91
芯片光罩费用	21,435,913.65	851,783.00	(2,902,805.16)	19,384,891.49
	21,934,627.16	851,783.00	(3,060,443.76)	19,725,966.40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长期待摊费用(续)

2016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73,674.21	543,601.38	(318,562.08)	498,713.51
芯片光罩费用	16,719,138.31	13,013,067.97	(8,296,292.63)	21,435,913.65
	<u>16,992,812.52</u>	<u>13,556,669.35</u>	<u>(8,614,854.71)</u>	<u>21,934,627.16</u>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提费用	15,068,552.30	2,260,282.85	16,382,752.76	2,457,412.91
股份支付费用	7,306,270.33	1,095,940.55	6,550,449.29	982,567.39
预期可弥补亏损	33,111,989.65	5,022,833.65	408,139.57	102,034.89
坏账准备	25,950.18	3,892.53	720,626.52	108,093.98
	<u>55,512,762.46</u>	<u>8,382,949.58</u>	<u>24,061,968.14</u>	<u>3,650,109.17</u>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下：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27,942,102.50	14,663,808.90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u>—</u>	<u>—</u>

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3月31日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将分别于2021年和2022年到期。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付无形资产采购款	486,202.73	490,004.21
预付固定资产采购款	<u>61,299.00</u>	<u>461,299.00</u>
	<u>547,501.73</u>	<u>951,303.21</u>

15. 资产减值准备

2017年3月31日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核销	
坏账准备	<u>720,626.52</u>	<u>25,950.18</u>	<u>(720,626.52)</u>	<u>-</u>	<u>25,950.18</u>

2016年12月31日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核销	
坏账准备	<u>-</u>	<u>1,086,776.51</u>	<u>(366,149.99)</u>	<u>-</u>	<u>720,626.52</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应付账款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u>12,594,460.99</u>	<u>78,082,452.35</u>

应付账款不计息，并通常在收到货物或接受服务后1至2个月内清偿。

于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无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大额应付账款。

于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账户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的款项。

17. 预收款项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收款项	<u>5,114,947.70</u>	<u>1,452,231.52</u>

于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无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大额预收款项。

于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账户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的款项。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应付职工薪酬

2017年3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26,645.74	18,813,247.69	18,849,308.41	4,690,585.02
职工福利费	-			
医疗保险费	68,467.14	1,139,362.23	1,166,044.38	41,784.99
工伤保险费	21,474.21	77,458.56	77,273.48	21,659.29
生育保险费	15,492.63	86,979.20	87,134.66	15,337.17
住房公积金	415,809.20	1,708,924.00	1,828,206.00	296,527.2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9,160.35	148,023.95	152,605.35	164,578.95
	<u>5,417,049.27</u>	<u>21,973,995.63</u>	<u>22,160,572.28</u>	<u>5,230,472.62</u>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养老保险费	180,977.75	2,854,918.88	2,867,830.28	168,066.35
失业保险费	11,783.97	110,064.37	110,182.31	11,666.03
	<u>192,761.72</u>	<u>2,964,983.25</u>	<u>2,978,012.59</u>	<u>179,732.38</u>
	<u>5,609,810.99</u>	<u>24,938,978.88</u>	<u>25,138,584.87</u>	<u>5,410,205.00</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应付职工薪酬(续)

2016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02,552.15	77,400,224.07	(76,276,130.48)	4,726,645.74
职工福利费	-	2,548,748.57	(2,548,748.57)	-
医疗保险费	91,550.48	4,214,361.93	(4,237,445.27)	68,467.14
工伤保险费	5,287.60	301,700.76	(285,514.15)	21,474.21
生育保险费	8,277.61	325,043.72	(317,828.70)	15,492.63
住房公积金	410,807.40	6,120,419.88	(6,115,418.08)	415,809.2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867.94	412,000.00	(277,707.59)	169,160.35
	<u>4,153,343.18</u>	<u>91,322,498.93</u>	<u>(90,058,792.84)</u>	<u>5,417,049.27</u>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养老保险费	173,266.70	10,571,082.56	(10,563,371.51)	180,977.75
失业保险费	16,174.07	515,614.08	(520,004.18)	11,783.97
	<u>189,440.77</u>	<u>11,086,696.64</u>	<u>(11,083,375.69)</u>	<u>192,761.72</u>
	<u>4,342,783.95</u>	<u>102,409,195.57</u>	<u>(101,142,168.53)</u>	<u>5,609,810.99</u>

于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19. 应交税费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个人所得税	733,136.41	714,591.88
企业所得税	-	2,995,285.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	94,029.88
教育费附加	-	94,029.88
印花税	-	172,933.97
	<u>733,136.41</u>	<u>4,070,871.18</u>

主要税费计提标准及税/费率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税项。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其他应付款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15,549,900.00	15,549,900.00
经销商保证金	1,123,934.85	13,212,460.59
IP使用权费	1,359,539.00	1,359,539.00
其他	<u>1,352,542.32</u>	<u>2,957,295.63</u>
	<u>19,385,916.17</u>	<u>33,079,195.22</u>

于2017年3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账龄	金额	未结算原因
NDS LIMITED	第三方	3年以内	<u>1,359,539.00</u>	未到合同约定结算期

于2016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账龄	金额	未结算原因
NDS LIMITED	第三方	3年以内	<u>1,359,539.00</u>	未到合同约定结算期

于2017年3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关
自主可控固态存储芯片 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000,000.00	-	-	-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 互联网重大专项	7,049,900.00	-	-	-	7,049,9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南省2016年度 科技计划项目补助资金	<u>500,000.00</u>	<u>-</u>	<u>-</u>	<u>-</u>	<u>500,000.00</u>	与收益相关
	<u>15,549,900.00</u>	<u>-</u>	<u>-</u>	<u>-</u>	<u>15,549,900.00</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其他应付款(续)

于2016年12月31日，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 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关
2014年度战略性新兴产业 科技攻关与重大科技成果 转化项目补助资金	3,000,000.00	-	(3,0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自主可控固态存储芯片 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	8,000,000.00	-	-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 互联网重大专项	-	7,049,900.00	-	-	7,049,9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南省2016年度 科技计划项目补助资金	-	500,000.00	-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u>3,000,000.00</u>	<u>15,549,900.00</u>	<u>(3,000,000.00)</u>	<u>-</u>	<u>15,549,900.00</u>	

于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账户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的款项。

21. 其他流动负债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提销售费用	12,960,730.20	13,983,470.03
预提技术使用费	2,107,822.10	2,107,822.10
预提福利费用	-	291,460.63
其他	<u>24,961.05</u>	<u>30,047.62</u>
	<u>15,093,513.35</u>	<u>16,412,800.38</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股本

2017年3月31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湘嘉投资	24,492,300.00	-	-	24,492,300.00
大基金	17,647,026.00	-	-	17,647,026.00
长沙芯途	13,466,025.00	-	-	13,466,025.00
新疆亿盾	10,534,500.00	-	-	10,534,500.00
向平	5,074,200.00	-	-	5,074,200.00
傅军	3,631,275.00	-	-	3,631,275.00
刘红旺	3,304,275.00	-	-	3,304,275.00
陈志贤	2,034,075.00	-	-	2,034,075.00
芙蓉担保	1,153,725.00	-	-	1,153,725.00
任华明	945,675.00	-	-	945,675.00
余疆	783,900.00	-	-	783,900.00
徐建廷	756,525.00	-	-	756,525.00
	<u>83,823,501.00</u>	<u>-</u>	<u>-</u>	<u>83,823,501.00</u>

2016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湘嘉投资	24,492,300.00	-	-	24,492,300.00
大基金	17,647,026.00	-	-	17,647,026.00
长沙芯途	13,466,025.00	-	-	13,466,025.00
新疆亿盾	10,534,500.00	-	-	10,534,500.00
向平	5,074,200.00	-	-	5,074,200.00
傅军	3,631,275.00	-	-	3,631,275.00
刘红旺	3,304,275.00	-	-	3,304,275.00
陈志贤	2,034,075.00	-	-	2,034,075.00
芙蓉担保	1,153,725.00	-	-	1,153,725.00
任华明	945,675.00	-	-	945,675.00
余疆	783,900.00	-	-	783,900.00
徐建廷	756,525.00	-	-	756,525.00
	<u>83,823,501.00</u>	<u>-</u>	<u>-</u>	<u>83,823,501.00</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资本公积

2017年3月31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501,998,923.63	-	-	501,998,923.63
股份支付	4,786,866.79	755,821.07	-	5,542,687.86
其他	9,163,675.26	-	-	9,163,675.26
	<u>515,949,465.68</u>	<u>755,821.07</u>	<u>-</u>	<u>516,705,286.75</u>

2016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501,998,923.63	-	-	501,998,923.63
股份支付	1,763,582.50	3,023,284.29	-	4,786,866.79
其他	2,126,102.61	7,037,572.65	-	9,163,675.26
	<u>505,888,608.74</u>	<u>10,060,856.94</u>	<u>-</u>	<u>515,949,465.68</u>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变动原因参见本附注一、1. 本公司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

2016年度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本公司在对深圳国科微丧失控制权日后，作为本集团联营公司的深圳国科微其他股东单方面溢价增资所致。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其他综合收益

2017年3月31日

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2017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17年3月31日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u>171,054.47</u>	<u>(37,303.50)</u>	<u>133,750.97</u>

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当期发生额：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归属母公司	归属少数股东权益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u>31,594.27</u>	<u>-</u>	<u>-</u>	<u>(37,303.50)</u>	<u>5,709.23</u>

2016年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归属母公司	归属少数股东权益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u>139,092.69</u>	<u>-</u>	<u>-</u>	<u>171,054.47</u>	<u>(31,961.78)</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盈余公积

2017年3月31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u>9,522,399.88</u>	<u>-</u>	<u>-</u>	<u>9,522,399.88</u>

2016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u>4,155,360.88</u>	<u>5,367,039.00</u>	<u>-</u>	<u>9,522,399.88</u>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6. 未分配利润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101,803,326.56	56,061,429.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本期/年 净(亏损)/利润	(26,922,736.95)	51,108,935.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u>-</u>	<u>(5,367,039.00)</u>
期/年末未分配利润	<u>74,880,589.61</u>	<u>101,803,326.56</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u>32,648,236.10</u>	<u>39,741,331.80</u>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芯片销售收入	22,250,169.79	39,741,331.80
集成电路研发及设计收入	<u>10,398,066.31</u>	<u>-</u>
	<u>32,648,236.10</u>	<u>39,741,331.80</u>

营业成本列示如下: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主营业务成本	<u>17,201,795.16</u>	<u>25,318,332.14</u>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芯片销售成本	10,894,972.80	25,318,332.14
集成电路研发及设计成本	<u>6,306,822.36</u>	<u>-</u>
	<u>17,201,795.16</u>	<u>25,318,332.14</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营业收入(续)

主营业务的分产品及服务类别的信息如下：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广播电视系列				
芯片产品	3,754,085.29	1,822,619.88	30,099,907.73	18,459,496.16
智能视频监控				
系列芯片产品	7,906,387.78	5,880,062.93	9,641,424.07	6,858,835.98
固态存储系列				
芯片产品	10,589,696.72	3,192,289.99	-	-
集成电路研发、 设计及服务	10,398,066.31	6,306,822.36	-	-
	<u>32,648,236.10</u>	<u>17,201,795.16</u>	<u>39,741,331.80</u>	<u>25,318,332.14</u>

主营业务的分地区信息如下：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香港	11,820,999.26	6,195,737.78	11,201,180.67	6,517,427.54
广东	8,438,523.21	4,007,166.54	14,809,233.38	8,871,058.65
北京	1,623,931.62	1,418,540.17	12,346,037.64	9,239,405.93
浙江	7,039,652.36	3,994,918.48	-	-
福建	67,699.07	42,163.44	39,376.62	22,567.60
湖北	-	-	1,307,868.31	648,694.08
湖南	330,752.55	185,363.42	37,635.18	19,178.34
四川	836,751.52	467,614.28	-	-
江苏	2,447,001.62	870,331.89	-	-
陕西	42,924.89	19,959.16	-	-
	<u>32,648,236.10</u>	<u>17,201,795.16</u>	<u>39,741,331.80</u>	<u>25,318,332.14</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税金及附加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房产税	173,300.37	-
土地使用税	88,419.15	-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125.87	75,408.09
教育费附加	<u>19,125.87</u>	<u>75,408.10</u>
	<u>311,311.26</u>	<u>150,816.19</u>

税金及附加计缴标准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税项。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销售费用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销售赠送	7,909,135.60	16,146,405.46
职工薪酬	841,782.71	742,154.84
招待费	491,434.00	115,989.60
差旅费	238,588.31	109,988.10
宣传费	154,817.08	190,229.30
IP使用费	1,854.80	-
其他	320,999.43	309,891.22
	<u>9,958,611.93</u>	<u>17,614,658.52</u>

30. 管理费用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研究开发费	27,979,995.75	31,761,975.71
职工薪酬	4,627,212.41	3,213,056.46
折旧费	1,485,743.37	1,274,564.06
办公费	1,050,416.03	186,356.56
招待费	405,089.90	741,646.28
股份支付	755,821.07	755,821.07
福利费	329,170.85	36,824.40
无形资产摊销	204,018.69	202,683.21
技术使用权费	-	637,344.75
税金	-	329,402.18
其他	3,378,976.93	3,662,927.89
	<u>40,216,445.00</u>	<u>42,802,602.57</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财务费用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利息收入	(257,742.80)	(2,079,681.67)
汇兑损益	1,547,696.36	-
其他	<u>50,219.19</u>	<u>16,910.02</u>
	<u>1,340,172.75</u>	<u>(2,062,771.65)</u>

32. 资产减值损失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坏账(转回)/损失	<u>(694,676.34)</u>	<u>540,768.61</u>

33. 投资收益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损失	<u>(942,458.31)</u>	<u>(875,727.31)</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营业外收入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政府补助	428,000.00	305,000.00
其他	<u>-</u>	<u>212,519.48</u>
	<u>428,000.00</u>	<u>517,519.48</u>

35. 营业外支出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其他	<u>5,025.00</u>	<u>-</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6. 费用按性质分类

本集团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晶圆采购及加工成本	9,932,741.20	38,939,468.25
存货减少/(增加)	4,963,998.08	(30,418,655.77)
研究支出	27,979,995.75	31,761,975.71
芯片封装费用	2,305,055.88	16,764,283.33
职工薪酬	5,480,880.03	1,442,709.73
销售赠送	7,909,135.60	16,146,405.46
固定资产折旧	1,485,743.37	1,274,564.06
股份支付	755,821.07	755,821.07
其他	<u>6,563,481.11</u>	<u>9,069,021.39</u>
	<u>67,376,852.09</u>	<u>85,735,593.23</u>

37. 所得税费用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71,754.70)	-
递延所得税费用	<u>(4,732,840.41)</u>	<u>(3,776,019.66)</u>
	<u>(8,304,595.11)</u>	<u>(3,776,019.66)</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所得税费用(续)

所得税费用与亏损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亏损总额	(36,204,906.97)	(44,981,282.41)
按本公司适用税率(25%)		
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051,226.74)	(11,245,320.60)
对以前期间当期税项的调整	(3,571,754.70)	927,445.11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	(3,220,888.04)	(3,632,717.99)
不可抵扣的费用	820,208.61	3,126,262.35
归属于联营企业的损益	235,614.58	(218,931.83)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的影响和可抵扣亏损	3,319,573.40	4,131,600.11
享受的税收优惠	<u>3,163,877.78</u>	<u>3,135,643.19</u>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		
所得税费用	<u>(8,304,595.11)</u>	<u>(3,776,019.66)</u>

38.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基本每股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u>(26,922,736.95)</u>	<u>(41,205,262.75)</u>
股份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		
的加权平均数	<u>83,823,501.00</u>	<u>83,823,501.00</u>
基本/稀释每股收益	<u>(0.32)</u>	<u>(0.49)</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将净亏损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净亏损	(27,900,311.86)	(41,205,262.7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94,676.34)	540,768.61
固定资产折旧	2,626,852.52	2,165,386.63
无形资产摊销	3,199,864.74	1,980,489.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60,443.76	1,895,039.88
财务费用	980,343.07	(1,915,193.24)
投资损失	942,458.31	875,727.3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4,732,840.41)	(3,776,019.66)
存货的减少/(增加)	4,963,998.08	(30,418,655.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5,252,777.37	52,060,535.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0,032,402.01)	(25,363,370.66)
其他(股份支付)	755,821.07	755,821.07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		
流量净额	<u>(71,577,671.70)</u>	<u>(42,404,734.24)</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186,461.68	36,944.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235,007,622.17</u>	<u>311,410,933.05</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35,194,083.85</u>	<u>311,447,877.45</u>

41.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u>2,600,000.00</u>	<u>2,600,000.00</u>

注1：于2017年3月31日，本集团以人民币2,600,000.00元的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开具银行信用证(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2,600,000.00元)。

42.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7年3月31日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货币资金			
美元	28,272,359.93	6.8993	195,059,492.87
应收账款			
美元	12,033,627.44	6.8993	83,023,605.80
应付账款			
美元	(272,183.66)	6.8993	<u>(1,877,876.73)</u>
			<u>276,205,221.94</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外币货币性项目(续)

	2016年12月31日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货币资金			
美元	23,733,784.98	6.9370	164,641,266.43
应收账款			
美元	16,325,366.78	6.9370	113,249,069.35
应付账款			
美元	(5,942,351.57)	6.9370	(41,222,092.84)
			<u>236,668,242.94</u>

六、 合并范围的变动

1. 新设立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于2016年5月18日设立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国科存储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上述注册资本尚未实际缴纳。该公司自设立后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国科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13日合资设立有限责任公司GOKE US RESEARCH LABORATORY，注册资本为美元900元，该公司自设立后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公司于2016年10月18日设立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上述注册资本尚未实际缴纳。该公司自设立后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通过设立方式成立的子公司						
成都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都国科微”）	成都	成都	IC设计开发、 生产及销售	人民币500万元	100	- 注1
湖南国科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存储”）	长沙	长沙	数据处理和 存储服务， IC设计开发、 生产及销售	人民币2,000万元	100	- 注2
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 （“天捷星科技”）	长沙	长沙	数据处理和 存储服务， IC设计开发、 生产及销售	人民币1,000万元	100	- 注3
GOKE US RESEARCH LABORATORY	Santa Clara, CA, USA	美国	科技研发	美元900元	66.67	- 注4

注1： 成都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于成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

注2： 湖南国科存储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于2016年5月18日于长沙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上述注册资本尚未实际缴纳。

注3： 长沙天捷星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于2016年10月18日于长沙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上述注册资本尚未实际缴纳。

注4： GOKE US RESEARCH LABORATORY于2016年6月13日成立，投资方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国科存储科技有限公司和自然人张柏坚，注册资本为美元900元，其中本公司之子公司出资额为美元600元，占66.67%；自然人张柏坚出资额为美元300元，占33.33%。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主要经营地 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万元)	本公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会计处理
联营企业						
苏州威发(注1)	苏州	IC设计开发、 生产及销售	4,140.00	16.50%	20%	权益法
深圳国科微(注2)	深圳	IC设计开发、 生产及销售	1,862.00	12.11%	20%	权益法

注1：本公司于2014年6月以货币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向苏州威发半导体有限公司增资，认缴苏州威发注册资本人民币683.10万元。根据投资协议及苏州威发的公司章程，本公司认缴的注册资本占苏州威发注册资本总额的16.5%。根据苏州威发的公司章程，苏州威发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本公司可提名一名董事，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因此本公司对于苏州威发董事会构成重大影响。

注2：本公司于2013年11月以货币资金向深圳国科微出资人民币100万元，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2015年3月31日深圳国科微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由本公司向其增资人民币155万元，陈卫文增资人民币30万元，杨承晋增资人民币215万元，此次增资后，深圳国科微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增加至人民币500万元，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国科微股权比例由100%降为51%。2015年9月16日，本公司与杨承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140万元出售本公司所持有深圳国科微的28%股权，于2015年9月24日，获得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变更。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对深圳国科微的持股比例由51%下降为23%。2015年12月7日，深圳国科微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由喻志平、李郁等合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25万元，本公司对深圳国科微的持股比例下降为18.4%。2016年3月16日，深圳国科微通过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由谢伟新、李帜等11位自然人合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32万元，本公司对深圳国科微的持股比例下降为16.61%。2016年7月22日，深圳国科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同意由黄兴、李晓明等投资者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5万元，本公司对深圳国科微的持股比例下降为12.11%。根据修订的深圳国科微公司章程，深圳国科微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本公司可提名一名董事，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因此本公司对于深圳国科微董事会构成重大影响。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下表列示了苏州威发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所有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的账面金额：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54,203,919.54	45,477,040.38
其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115,997.69	2,605,526.33
非流动资产	10,922,601.18	11,313,775.95
流动负债	(26,784,927.07)	(16,535,871.17)
净资产	<u>38,341,593.65</u>	<u>40,254,945.16</u>
持股比例	16.50%	16.50%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6,326,362.95	6,642,065.95
商誉	<u>13,920,069.77</u>	<u>13,920,069.77</u>
投资的账面价值	<u>20,246,432.72</u>	<u>20,562,135.72</u>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
营业收入	13,395,676.51	5,153,160.79
净亏损	<u>(1,913,351.51)</u>	<u>(21,330,559.48)</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下表列示了深圳国科微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所有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的账面金额：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30,736,920.42	34,838,895.33
其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026,687.51	22,714,263.61
非流动资产	2,281,607.30	2,041,222.92
流动负债	(920,133.00)	(1,009,754.18)
净资产	<u>32,098,394.72</u>	<u>35,870,364.07</u>
持股比例	12.11%	12.11%
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3,887,115.60	4,342,201.96
商誉	896,643.65	896,643.65
调整事项	(928,742.36)	(757,073.41)
投资的账面价值	<u>3,855,016.89</u>	<u>4,481,772.20</u>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
营业收入	324,757.15	11,783,471.62
净亏损	<u>(3,771,969.35)</u>	<u>(33,218,561.30)</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向平	6.05%	34.56%	51.33%(注)

注：根据本公司及其投资方股权结构，向平直接持有本公司6.05%的股权，并通过湘嘉投资(向平持有湘嘉投资100%股权)、长沙芯途(向平、长沙微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直接持有长沙芯途26.58%、14.17%的股权、向平直接持有长沙微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7.27%股权)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34.56%的权益；此外，向平与长沙芯途签署有一致行动协议，系一致行动人，向平实际持有(向平直接持有本公司6.05%股权、湘嘉投资持有本公司29.22%股权、长沙芯途持有本公司16.06%股权)本公司51.33%的表决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 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 联营企业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2。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深圳国科微	<u>-</u>	<u>5,392,934.51</u>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本集团以市场价向深圳国科微销售车载内置监控芯片人民币5,392,934.51元。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深圳国科微	<u>1,338,271.06</u>	<u>-</u>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本集团以市场价向深圳国科微提供集成电路研发及设计服务人民币1,338,271.06元(2016年1-3月: 无)。并以代理方式向深圳国科微收取芯片光罩等费用人民币3,792,452.84元。

(2) 其他关联方交易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1,022,081.51</u>	<u>1,177,561.36</u>

财务报表附注(续)

人民币元

5. 关联方应收及应付款项余额

2016年12月31日

Abstract

2016年12月31日

1,913,820.00

九、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99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一、分部报告

1. 经营分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济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本集团将其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由于本集团主要从事集成电路产品的设计、研发及销售业务，且相关业务及提供集成电路产品销售和服务相关的资产均位于中国国内，本集团在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要求方面，将本集团的业务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内部报告的复核、资源配置及业绩评价。故本集团只有一个分部。

2. 集团信息

本集团分产品、分地区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7。

本集团的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中国境内(包括香港地区)，本集团的非流动资产均位于中国境内。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二、租赁

作为承租人

重大经营租赁：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615,815.92	2,400,853.12
1年至2年(含2年)	668,376.59	841,817.15
2年至3年(含3年)	<u>306,339.27</u>	<u>476,020.41</u>
	<u>2,590,531.78</u>	<u>3,718,690.68</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三、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

贷款及应收账款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37,794,083.85	314,047,877.45
应收票据	13,426,779.39	27,098,704.82
应收账款	112,061,341.02	127,537,139.97
其他应收款(注1)	<u>5,343,345.33</u>	<u>4,871,371.62</u>
	<u>368,625,549.59</u>	<u>473,555,093.86</u>

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12,594,460.99	78,082,452.35
其他应付款(注2)	<u>3,836,016.17</u>	<u>17,529,295.22</u>
	<u>16,430,477.16</u>	<u>95,611,747.57</u>

注1：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中不包含上市费用及软件增值税退税。

注2：金融负债其他应付款中不包含政府补助款项。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三、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金融资产转移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17年3月31日，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473,298.60元。）。于2016年12月31日，其到期日为1至6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16年度，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2016年度大致均衡发生。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三、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公司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无因提供财务担保面临的信用风险。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于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39.86%及34.01%源于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客户，86.57%及91.46%源于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本集团与上述客户长期合作，且为业内知名的企业，上述客户均能在信用期内按时还款，未发生过纠纷，管理层认为上述客户无重大信用风险。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三、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于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认为没有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2017年3月31日

	合计	未逾期 未减值	逾期未减值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应收票据	13,426,779.39	13,426,779.39	-	-	-	-
应收账款	112,061,341.02	111,568,287.53	-	493,053.49	-	-
其他应收款	5,343,345.33	5,343,345.33	-	-	-	-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未逾期 未减值	逾期未减值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应收票据	27,098,704.82	27,098,704.82	-	-	-	-
应收账款	127,537,139.97	113,845,236.00	-	13,691,903.97	-	-
其他应收款	4,871,371.62	4,871,371.62	-	-	-	-

于2017年3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尚未逾期和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与近期无违约记录的客户有关。

于2017年3月31日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应收账款与和本集团有良好交易记录的独立客户有关。本集团对这些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三、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管理资金短缺风险时，该工具既考虑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管理层一直监察本集团之流动资金状况，以确保其备有足够流动资金应付一切到期之财务债务，并将本集团之财务资源发挥最大效益。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17年3月31日

金融负债

	小于3个月	3个月以上至1年	1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12,594,460.99	-	-	12,594,460.99
其他应付款	<u>3,836,016.17</u>	<u>-</u>	<u>-</u>	<u>3,836,016.17</u>
	<u>16,430,477.16</u>	<u>-</u>	<u>-</u>	<u>16,430,477.16</u>

2016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

	小于3个月	3个月以上至1年	1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78,082,452.35	-	-	78,082,452.35
其他应付款	<u>17,529,295.22</u>	<u>-</u>	<u>-</u>	<u>17,529,295.22</u>
	<u>95,611,747.57</u>	<u>-</u>	<u>-</u>	<u>95,611,747.57</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三、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不存在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金融负债，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面临的利率变动风险较低。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于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及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本集团销售收入中36.21%、28.13%是以美元计价的。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三、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2017年3月31日

	汇率变动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17,951,803.47	6,402.09	17,958,205.56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17,951,803.47)	(6,402.09)	(17,958,205.56)

2016年12月31日

	汇率变动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 合计 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9,686,087.61	217,447.16	9,903,534.77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9,686,087.61)	(217,447.16)	(9,903,534.77)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及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三、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金融工具风险(续)

资本管理(续)

本集团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净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长期借款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资本包括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12,594,460.99	78,082,452.35
其他应付款(注)	3,836,016.17	17,529,295.2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5,194,083.85)	(311,447,877.45)
净负债	(218,763,606.69)	(215,836,129.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85,065,528.21	711,269,747.59
资本和净负债	466,301,921.52	495,433,617.71
杠杆比率	(46.91)%	(43.57)%

注：金融负债其他应付款中不包括政府补助款项。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四、股份支付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的合同剩余期限	2-3年	2-3年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	-

其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下：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306,270.36	6,550,449.29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55,821.07	755,821.07

股份支付情况说明：

如财务报表附注一、1、本公司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所述，于2014年10月16日，原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原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92万元，由傅军以货币人民币1,655.04万元认缴。于2014年10月23日，原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原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97万元，其中实际控制人向平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78万元，由股东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人民币2,560.14万元向原公司增资。

实际控制人向平系长沙芯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之一，因此上述除向平外的其余自然人包括傅军的现金增资，属于本集团为换取该些自然人（公司高管）的服务以股份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根据协议，这些自然人需要为本公司服务满5年。

本公司委托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克森”）对本公司于2014年9月30日的股东权益的市场价值以收益法进行了评估。沃克森于2014年10月15日出具了沃克森评报字[2014]第0511号评估报告。

由于2014年9月30日评估时点与上述股份支付时点较近，且在此期间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并无重大变动，上述两时点的本公司股东权益价值与2014年9月30日本公司股东权益价值相近。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四、股份支付(续)

1. 概况(续)

根据沃克森对本公司于2014年9月30日的股东权益的市场价值的评估结果，上述认定的股份支付交易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1,511万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69,234,935.13	69,299,810.92
3个月至1年(含1年)	420,073.87	14,412,530.49
	<u>69,655,009.00</u>	<u>83,712,341.41</u>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21,003.69</u>	<u>720,626.52</u>
	<u>69,634,005.31</u>	<u>82,991,714.89</u>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年末余额
2017年3月31日	<u>720,626.52</u>	<u>21,003.69</u>	<u>(720,626.52)</u>	<u>-</u>	<u>21,003.69</u>
2016年12月31日	<u>-</u>	<u>1,066,504.37</u>	<u>(345,877.85)</u>	<u>-</u>	<u>720,626.52</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应收账款(续)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655,009.00	100.00%	21,003.69	0.00%
	<u>69,655,009.00</u>	<u>100.00%</u>	<u>21,003.69</u>	<u>0.00%</u>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712,341.41	100.00%	720,626.52	1.06%
	<u>83,712,341.41</u>	<u>100.00%</u>	<u>720,626.52</u>	<u>1.06%</u>

组合中，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69,234,935.13	99.40%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420,073.87	0.60%	21,003.69	5.00%
	<u>69,655,009.00</u>	<u>100.00%</u>	<u>21,003.69</u>	<u>0.00%</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应收账款(续)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69,299,810.92	82.78%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14,412,530.49	17.22%	720,626.52	5.00%
	83,712,341.41	100.00%	720,626.52	0.00%

前五名欠款情况分析如下:

于2017年3月31日,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与本集团 关系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CEAC INTERNATIONAL LIMITED	第三方	1年以内	44,664,472.44	64.12%	-
深圳国科微	第三方	1年以内	5,130,723.89	7.37%	-
湖南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第三方	1年以内	2,547,480.00	3.66%	-
COMTECH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TD	第三方	1年以内	2,331,764.02	3.35%	-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方	1年以内	1,400,000.00	2.01%	-
			56,074,440.35	80.50%	-

于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与本集团 关系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CEAC INTERNATIONAL LIMITED	第三方	1年以内	42,779,357.98	51.10%	-
S. A. S. ELECTRONIC CO., LTD.	第三方	1年以内	15,454,914.55	18.46%	-
WORLD SHINE TECHNOLOGY LIMITED	第三方	1年以内	8,804,290.65	10.52%	408,238.85
北京泰合志远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1年以内	5,328,550.39	6.37%	-
深圳市华商龙商务互联科技有 限公司	第三方	1年以内	5,053,658.56	6.04%	249,684.13
			77,420,772.13	92.49%	657,922.98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应收账款(续)

于2017年3月31日, 本账户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深圳国科微	联营企业	1年以内	5,130,723.90	7.37%

于2016年12月31日, 本账户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4,012,711.63	10,236,389.80
3个月至1年(含1年)	170,405,743.23	104,896,348.65
1年以上	1,078,486.59	645,806.59
	<u>185,496,941.45</u>	<u>115,778,545.04</u>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年末余额
2016年	-	20,272.14	(20,272.14)	-	-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5,496,941.45	100.00%	-	-
	<u>185,496,941.45</u>	<u>100.00%</u>	<u>-</u>	<u>-</u>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5,778,545.04	100.00%	-	-
	<u>115,778,545.04</u>	<u>100.00%</u>	<u>-</u>	<u>-</u>

组合中，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2017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4,012,711.63	7.41%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170,405,743.23	92.02%	-	-
1年以上	1,078,486.59	0.57%	-	-
	<u>185,496,941.45</u>	<u>100.00%</u>	<u>-</u>	<u>-</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0,236,389.80	8.84%	-	-
3个月至1年(含1年)	104,896,348.65	90.60%	-	-
1年以上	645,806.59	5.31%	-	-
	<u>115,778,545.04</u>	<u>100.00%</u>	<u>-</u>	<u>-</u>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软件增值税退税	6,730,726.20	6,730,726.20
往来款	176,212,018.49	107,056,766.69
押金及保证金	1,322,799.88	1,298,224.00
上市费用	562,768.14	562,768.14
员工暂支款	561,675.00	26,720.00
其他	<u>106,953.74</u>	<u>103,340.01</u>
	<u>185,496,941.45</u>	<u>115,778,545.04</u>

前五名欠款情况分析如下:

于2017年3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性质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成都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年以内	162,082,798.49	87.38%	-
湖南国科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年以内	11,100,000.00	5.98%	-
软件增值税退税	退税款	1年以内	6,730,726.20	3.63%	-
苏州威发	往来款	1年以内	1,913,820.00	1.03%	-
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往来款	1年以内	<u>612,000.00</u>	<u>0.33%</u>	-
			<u>182,439,344.69</u>	<u>98.35%</u>	<u>-</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性质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成都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往来款	1年以内	96,723,342.69	83.54%	-
湖南国科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年以内	7,400,000.00	6.39%	-
软件增值税退税	退税款	1年以内	6,730,726.20	5.81%	-
苏州威发	往来款	1年以内	1,913,820.00	1.65%	-
宇龙计算机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往来款	1年以内	612,000.00	0.53%	-
			<u>113,379,888.89</u>	<u>97.92%</u>	<u>-</u>

于2017年3月31日，本账户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成都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年以内	162,082,798.49	85.73%
湖南国科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1年以内	11,100,000.00	5.87%
苏州威发	联营企业	1年以内	<u>1,913,820.00</u>	<u>1.01%</u>
			<u>175,096,618.49</u>	<u>92.61%</u>

于2016年12月31日，本账户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所占比例
成都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年以内	96,723,342.69	83.54%
湖南国科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1年以内	7,400,000.00	6.39%
苏州威发	联营企业	1年以内	<u>1,913,820.00</u>	<u>1.65%</u>
			<u>106,037,162.69</u>	<u>91.58%</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

2017年3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转销减值准备		
成都国科微	5,000,000.00	-	-	-	5,000,000.00	-

2016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转销减值准备		
成都国科微	-	5,000,000.00	-	-	5,000,000.00	-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联营企业

2017年3月31日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年变动				其他变动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权益法 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注2)					
深圳国科微	4,481,772.20	-	-	(626,755.31)	-	-	-	-	-	3,855,016.89	-
苏州威发	20,562,135.72	-	-	(315,703.00)	-	-	-	-	-	20,246,432.72	-
	25,043,907.92	-	-	(942,458.31)	-	-	-	-	-	24,101,449.61	-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3. 长期股权投资 (续)

联营企业 (续)

2016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年变动				其他变动	计提减值准备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权益法 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注2)					
深圳国科微 (注1)	2,354,460.62	-	-	(4,910,261.07)	-	7,037,572.65	-	-	-	4,481,772.20	-
苏州威发	24,081,678.03	-	-	(3,519,542.31)	-	-	-	-	-	20,562,135.72	-
	26,436,138.65	-	-	(8,429,803.38)	-	7,037,572.65	-	-	-	25,043,907.92	-

注1: 深圳国科微变动原因参见本附注五、8。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u>27,148,165.36</u>	<u>39,708,095.47</u>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芯片销售收入	19,588,641.46	39,708,095.47
集成电路研发及设计收入	<u>7,559,523.90</u>	<u>-</u>
	<u>27,148,165.36</u>	<u>39,708,095.47</u>

营业成本列示如下: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主营业务成本	<u>14,211,762.62</u>	<u>25,285,095.81</u>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芯片销售成本	9,713,320.09	25,285,095.81
集成电路研发及设计成本	<u>4,498,442.53</u>	<u>-</u>
	<u>14,211,762.62</u>	<u>25,285,095.81</u>

湖南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营业收入(续)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广播电视系列				
芯片产品	1,325,285.29	699,467.20	30,066,671.40	18,426,259.83
智能视频监控				
系列芯片产品	7,673,659.45	5,821,562.90	9,641,424.07	6,858,835.98
固态存储系列				
芯片产品	10,589,696.72	3,192,289.99	-	-
集成电路研发、 设计及服务	7,559,523.90	4,498,442.53	-	-
	<u>27,148,165.36</u>	<u>14,211,762.62</u>	<u>39,708,095.47</u>	<u>25,285,095.81</u>

5. 投资损失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		
投资损失	<u>(942,458.31)</u>	<u>(875,727.31)</u>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助	428,000.00	30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 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u>(5,025.00)</u>	<u>212,519.48</u>
	422,975.00	517,519.48
所得税影响数	<u>(64,200.00)</u>	<u>(60,314.82)</u>
	<u>358,775.00</u>	<u>341,784.00</u>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续)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人民币元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

	<u>净资产收益率</u> 加权平均	<u>基本每股收益</u>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亏损	(3.87)%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亏损	(3.92)%	(0.33)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3月31日止期间

	<u>净资产收益率</u> 加权平均	<u>基本每股收益</u>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亏损	(6.55)%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亏损	(6.60)%	(0.50)

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营业执照

(副本)(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8月01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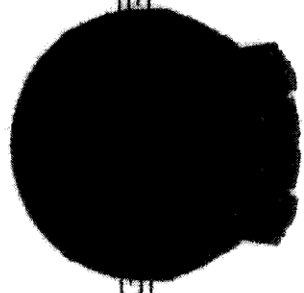
本复印件, 仅供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IPO 使用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7 年 02 月 20 日



证书序号: 000169

会计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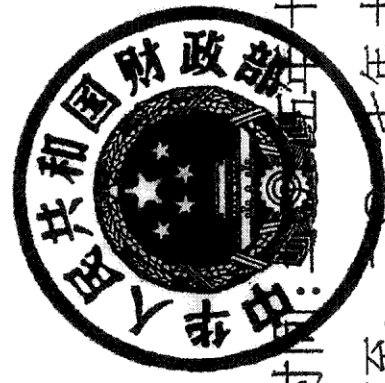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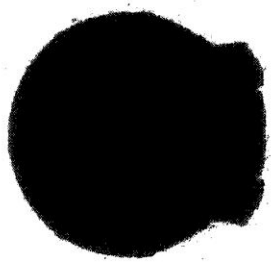
本复印件, 仅供
湖南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使用



证书号: 13

发证时间: 十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七年十月十九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0243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壹仟壹佰伍拾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设立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本复印件，仅供



湖南国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NO.00051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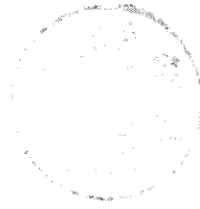
姓名 姓名
Full name
姓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12-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7198712040650
Identity card No.



本复印件，仅供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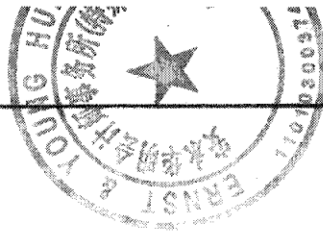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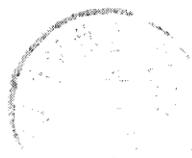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1100074301249
No. of certificate
发证机构: 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5 月 23 日
Date of issuing

年 月 日
A N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 4月 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 4月 30日





证书编号: _____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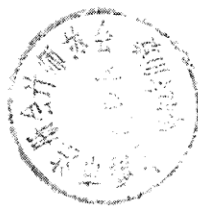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_____
Date of Issuance

2002 年 5 月

年度檢査登記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THE CONSTITUTION AND THE AMERICAN PEOPLE



2025-07-07

本复印件，仅供国内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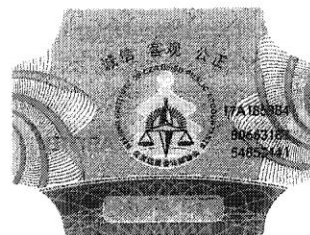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2012 06 20



审阅报告

安永华明(2017)专字第61025855_B06号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3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止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谈朝晖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an Chaohui]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 熹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o Xian]

中国 北京

2017年5月12日